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18-22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 环境信息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高上市公司履行环境信息披露水平,发挥上市公司在落实环境保护责任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关于加强辖区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鄂证监公司字[2018]14号)文件精神,对2017年年度报告环境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补充如下: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百集团武汉生鲜食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百生鲜)属于武汉市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百集团武汉生鲜食品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排向纸坊污水处理厂	1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382mg/L	500mg/L	38.2吨	/	无
	氨氮	排向纸坊污水处理厂	1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1.34mg/L	45mg/L	0.134吨	0.29吨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排气筒出口	15.2mg/m ³	100mg/m ³	0.1519吨	0.30吨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排气筒出口	57.2mg/m ³	400mg/m ³	0.5718吨	1.50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中百生鲜2013年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一套,日处理污水500吨,2015年再扩建日处理1000吨污水能力,总污水日处理能力1500吨,排放口一个。污水处理设备运行委托第三方江苏新裕泰华集团武汉有限公司负责日常运行及管理、维护维修,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合法合规。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项目建设内容和报

批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保护措施，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建设项目总体能遵循“道标排放、以新代老、总量控制”的环保政策要求。2013年中百生鲜通过江夏区环境保护局的环评验收并发放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百生鲜与江苏新裕泰华集团武汉有限公司共同成立成立了突发事件应急小组，负责事故发生后的指挥和应急处理，并对公司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评估和分析，针对可能发生的污染事故，提出相应处置预案和措施。《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实施流程以宣传栏的形式置于污水处理站现场。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中百生鲜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对废水、废气进行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是否为达标排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在中百生鲜 1 号门和污水处理站公示相关的环境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于 2017 年无环境污染举报投诉记录，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未受到环保部门处罚的记录。

除补充上述内容外，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上述补充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更正后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